

达拉特旗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购销合同

供方：河南恒孚来商贸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2024-05-06

需方：达拉特旗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签订时间：2024年05月06日

一、为了保护供、需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1. 明细表 产品名称、型号、数量、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品名	型号	数量	单价	总金额	生产企业
1	高档彩色多普勒 超声波诊断仪	LOGIQ E11	1	2548000	2548000	GE

大写金额合计：贰佰伍拾肆捌仟元整

二、本合同价格已包含了采购货物的价格及保修、售后服务及将货物运至指定地点所发生的运费、装卸费等货物伴随服务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和所需缴纳的一切相关税、费。

三、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按国家标准执行。

四、交货设备的生产日期须在采购日期的一年周期内。

交货时间、地点、方式：签订合同后于 30 个工作日 日前交货，
并免费送达需方指定地点。并负责安装调试，保证设备正常运转。

五、保修及售后服务

- 1、保修期：二年，保修期内所有维修及更换配件均免费。
- 2、因需方在使用中自行变更货物的硬件或软件而引起的缺陷，或因需方人员维护不当损坏的货物或零部件，供方不承担免费保修的责任，但供方应按照本合同相关条款规定提供更换或保修服务，由此引起的合理费用由需方负担。
- 3、如因供方提供的货物硬件或软件有缺陷，或供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有错误，或供方在现场的技术人员指导有错误而使货物不能达到合同规定的指标和技术性能，供方负责按本合同相关条款规定更换或修理，使货物运行指标和技术性能达到合同规定，由此引起的全部费用由供方承担。若因软件或硬件的缺陷导致或引起需方损失及导致或引起第三方受到损害的，全部赔偿责任均由供方承担，如供方未按合同签订期限内保证设备正常运行，造成损失由供方承担。
- 4、在保修期内，供方在接到需方维护维修通知后，应立即给予答复，并派专职维修工程师在 24 小时内到达用户现场进行维修，免费更换一切损坏的零配件。
- 5、在保修期内，供货商对所供产品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故障和零配件磨损问题，免费提供维修和更换服务。

6、供方须为需方提供维护手册、维修手册、软件备份、工作站、开放端口、开放接口、故障代码表、备件清单、零部件、维修密码等维护维修必需的材料和信息。

六、合理损耗以及发生不可抗拒因素导致的损伤：供方不予承担。

七、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不回收。

八、验收标准，货物必须同时完全符合下列各项标准和要求：

1、质量合格证书、保修证书、产品使用说明书及其他应随产品提供的技术资料；

2、需方如需要技术支持的，供方应随时响应，和及时提供的产品图册、检验证明等；

3、该合同的采购文件中涉及质量、技术、服务、鉴定、检验及验收的全部相关内容或其所指引的内容。

九、付款方式及期限：1期：支付比例 50%，设备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支付。

2期：支付比例 40%，设备正常使用一个月后支付。

3期：支付比例 10%，设备正常使用一年年后支付。

十、随机备品、备件数量及供应方法：按国家标准执行。

十一、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执行。

十二、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提起申诉。

十三、其他约定事项:

1、双方不得将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权力、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2、本合同未尽事宜从其规定。

3、本合同一式三份。

4、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5、自本合同签订到需方收到货物止，期间有任何信息反馈货物存在质量问题，或者不符合需方的要求，双方签署的合同作废。

供方（盖章）：河南恒孚来商
贸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郑州市金水区东明
路187号B座6层605

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
字）：郭贝

联系电话：0371-58638264

生产厂家售后电话：010-67882652

日期：2024年05月0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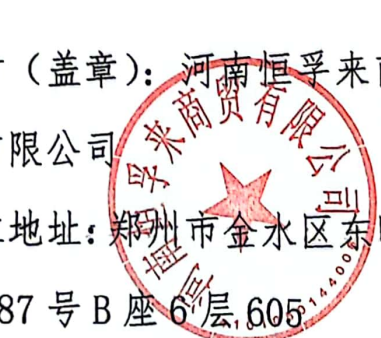
需方（盖章）：达拉特旗妇幼
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地址：达拉特旗树林召镇
平原大街与西园路交汇处

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
字）：

联系电话：

日期：2024年05月06日



苏美丽
苏美丽

